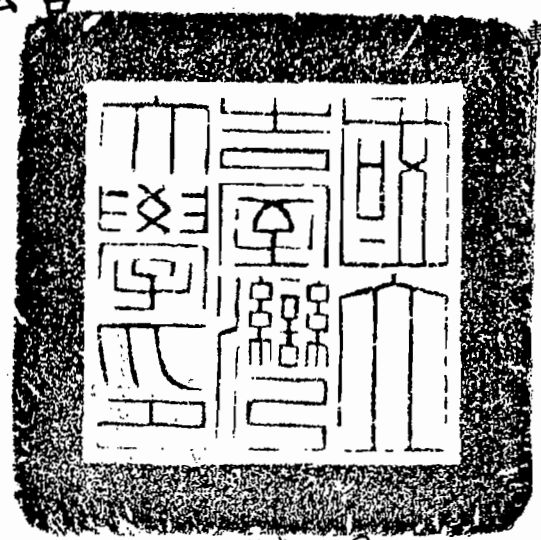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臺灣大學 公告



專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8 年 4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校學字第 0980016329 號

附件：無

擬定：呈閱後公告
職 恩 好 20090428

公告
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主任

4/29

主旨：公告甄選應屆畢業生 1 名，於本屆畢業典禮（6 月 7 日）代表全體畢業生致詞。

依據：本校第 2570 次行政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報名資格：本校大學部、研究所（包括碩、博士班，須已提出學位考試申請）及進修推廣部之應屆畢業生，上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或歷年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以上，每學期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，並具有敦品勵學、愛國愛校、熱心公益或社團幹部等優良事蹟或表現者。
- 二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5 月 7 日截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學務處學生活輔導組（第 1 行政大樓 111 室）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
 - (一) 須親自報名及送件。
 - (二) 報名時請備齊下列資料：
 - 1、報名表 1 份（請向學務處生輔組索取或上網下載：<http://sad.osa.ntu.edu.tw/index.php>）。
 - 2、致詞文稿 1 份（限白話文形式，以 A4 紙張打字，字數約為 600~800 字，時間約 4 分鐘）。
 - 3、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 1 份（請向教務處申請）。
 - 4、其他優良事蹟或表現等證明文件。

98年4月28日
文機字第680號

98年4月27日
發文 1686 號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學務處輔組張義方先生、林易蓁小姐，電話：
33662050 或 3366-2051，E-mail：advisory@ntu.edu.tw。

公告地點：本校各公告欄

副知單位：學務處生活輔導組

校 長

李 嗣 濤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